

# 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JGZJ-工程-202414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省直辖县级行政区划, 济源市

## 一、招标条件

本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125 万元，招标人为济源市粮业军粮供应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新增建筑面积约 11556.1m<sup>2</sup>，主要建设军粮供应服务中心(3层)；仓容 2000 吨成品粮油低温储备库 1 座；高大平房仓 6 座(总仓容 3.2 万吨)；新建智能化信息中心 1 个；新建容积 500m<sup>3</sup> 消防水池 1 座；仓间和仓库西部搭建罩棚，为装卸作业区和机械器材区；配套的仓储设施设备、检化验及控制设施设备；相应配套的其他公用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第七项要求；

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02 日 08 时 29 分

获取方式：各投标申请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在济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入库手续后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 七、其他

本项目招标公告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为准。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已由济源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济发统审批〔2024〕33号批准，招标人为济源市粮业军粮供应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专项债券和项目单位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EPC）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2.2 项目代码：2402-419001-04-01-405349

2.3 项目编号：JGZJ-工程-2024145

2.4 建设地点：济源市北环路北侧、汤帝路西侧、盘溪河南侧

2.5 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新增建筑面积约11556.1m<sup>2</sup>，主要建设军粮供应服务中心（3层）；仓容2000吨成品粮油低温储备库1座；高大平房仓6座（总仓容3.2万吨）；新建智能化信息中心1个；新建容积500m<sup>3</sup>消防水池1座；仓间和仓库西部搭建罩棚，为装卸作业区和机械器材区；配套的仓储设施设备、检化验及控制设施设备；相应配套的其他公用工程。

2.6 项目估算总投资：约4125万元（工程费约3308.41万元）。

2.7 计划工期：

设计周期：签订合同后，且提供完整的前期资料后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工期：20个月。

2.8 招标范围济源市粮食和应急物资仓储设施建设项目的施工图设计、设备采购、施工（含竣工试验、竣工后试验、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试运行、竣工备案等实施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

工程设计范围：该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及针对现场施工过程中对图纸内容的优化和完善，以及施工、验收、移交过程的配合服务等；

设备采购范围：包含与本项目相关的设备、设施、材料等的采购及安装；

施工范围：按照审查通过的施工图及深化（专业）设计施工图进行施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全具备使用条件后移交招标人。

2.9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技术规范及标准；

施工质量标准：达到现行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 3. 投标人资质要求

#### 3.1 法人资格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3.2 资质要求

设计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施工资质等级要求：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3.3 人员资格要求

（1）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工程建设类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等），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或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同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4年8月-10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须体现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名称）。

（2）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4年8月-10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须体现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名称）。

（3）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施工负责人。同时提供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2024年8月-10月）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须体现姓名、身份证号、工作单位名称）。

注：①本文所指“在建项目”是指：项目尚未竣工或已中标未开工。如果“在建项目”项目经理有变更情况的，需在投标文件中附变更证明文件（变更证明文件需经过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否则视为有“在建项目”。

②总承包项目经理与施工项目负责人可为同一人，须同时满足本项第（1）、（3）项要求。

#### 3.4 财务要求：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财务运行状况良好，没有财务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财务状况良好说明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提供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少于本条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 3.5 信誉要求：

（1）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近一年内（2023年11月01日至投标截止之

日)未被列入省级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2)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近一年内(2023年11月0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未违反国家24部委《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中任意一条(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3)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未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网页截图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4)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在近三年内(2021年11月0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无行贿犯罪记录(无须提供证明,须作出承诺)。

### 3.6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联合体投标时指联合体各成员)所使用的企业资质、注册人员等信息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建设厅网站中可以查询,信息一致且在有效期内,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须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网页截图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2) 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标注异常的企业,不得使用被标注异常的资质参加本工程的投标;凡被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http://hngcjs.hnjs.henan.gov.cn/>)标注异常的人员不得参加本工程的投标(联合体投标的须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打印页,需包括查询日期,查询日期为本次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联合体成员须对企业资质和人员是否异常作出承诺,格式自拟),评标结果公示至合同签订完成期间出现所使用的资质或人员标注异常的,取消中标资格。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但以联合体方式投标的除外。

### 3.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除满足上述要求外,同时需具备以下条件:

- (1) 联合体最多应由2家单位组成,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为总承包施工单位。
-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 (3) 联合体各方应按要求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 (4) 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负责签署本次投标资料和提交本次投标文件。
- (5)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次投标活动。

(6) 联合体由牵头人进行网上获取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费用由牵头人缴纳办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各投标申请人在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在济源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入库手续后自行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

#### 5. 变更

本工程如有变更，将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发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单位注意随时关注。

#### 6. 本工程采用电子开评标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请各投标单位提前办理 CA 证书或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提前学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请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中心”栏目下载。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投标文件的上传，请各投标企业尽量提前一至两天上传文件，因文件未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CA 锁及标证通技术支持：0391-5507018（工作时间）/4009980000

电子营业执照技术支持联系：17269580661；印章制作和下载客服：17269580657；

标书加密、标书解密和签章：15921122887

保函类金融服务技术支持 QQ 群：365436464

CA 锁及标证通办理方式及价格详见：

<http://ggzyjy.jiyuan.gov.cn/ggfw/004002/20220617/943828ec-9a8a-4575-a04c-affe2f9cd3f1.html>

电子营业执照--电子投标支撑服务相关功能使用手册详见：

<http://ggzyjy.jiyuan.gov.cn/xzzx/20230525/a7355aab-2977-41b8-a778-a490a2c5afa7.html>

####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12 月 02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7.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证书或标证通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全

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7.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济源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点击【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下载中心-招标代理投标单位操作手册-《交易乙方(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7.4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济源市)》上发布。

#### 9. 其他内容

各投标人如需对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公示提出异议的,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在济源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

####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济源市粮业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粮油街2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91-6682098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惠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正光路德厚街行署国际广场D座307室/济源市沁园路与开南路交叉口锦江商务22楼

联系人:赵女士、郑先生

电 话:0371-55591208、15517795799

邮 箱:zhonghuiliantuo@163.com

行业监管: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

联系方式:0391-6833058

2024年11月11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筑市场监管科。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济源市粮业军粮供应有限公司

地 址：济源市粮油街2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91-668209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中惠联拓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正光路德厚街行署国际广场D座307室/  
济源市沁园路与开南路交叉口锦江商务22楼

联 系 人：赵女士、郑先生

电 话：0371-55591208、155177

电子邮件：zhonghuiliantuo@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